**国有资产管理处**

**关于做好“五一”假期实验室安全工作的通知**

各学院及各实验室：

“五一”假期临近，按照《北京交通大学实验室安全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现就做好“五一”假期期间实验室安全工作的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1、放假前各实验室必须进行一次安全检查，对存在的各种安全隐患尤其是易诱发火灾的电气设施隐患、用电设备隐患，以及危险物品存放场所等部位进行重点检查。对“五一”假期前暂时无法彻底消除的安全隐患，要采取有效防范措施，坚决杜绝火灾、失窃等事故的发生。

2、“五一”假期不使用的实验室应做好各项安全防范措施，关闭电源，锁好门窗。对假期期间必须使用的实验室，应明确实验室安全责任人，落实各房间安全员的安全责任，并有专人负责填写《实验室安全日志》。

3、要做好“五一”假期仍需留在实验室工作的老师和学生们的安全教育工作，提出安全要求。每天最后离开实验室的人员，要负责切断本室空调、饮水机等各种日用电器的电源；检查本室的水、电、门窗是否关好；检查各类电气设备、仪器仪表是否处于安全状态，各项防范措施是否安全、有效。

4、对涉及各类易燃、易爆、危险生化制品以及特种设备的相关实验室，原则上放假期间应停止使用，并认真做好上述物品及设备的储藏及放置等安全防范工作；如仍须使用的，应严格执行相关安全操作规程，做好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。

安全工作无小事，各学院要对“五一”假期的实验室安全工作给予高度重视，做好督促与检查。认真履行“由学院领导主管，实验室主任负责，具体工作落实到人”的实验室安全责任制，确保“五一”假期实验室安全工作万无一失。

 国有资产管理处

2018年04月25日